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
承辦人：趙純遠

電話：(02)2383-5733

傳真：(02)2332-8950

電子信箱：chunyuan1121@ms1.fa.gov.tw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農授漁字第1121203807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pdf檔（含行政規則附件）(7850_1121203807A-令.pdf、7850_1121203807-修正規定.odt、7850_1121203807-附件.pdf)

主旨：「溯源水產品資訊登錄管理作業規範」第3點，業經本會於112年4月20日以農授漁字第1121203807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（含行政規則附件）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區漁會、蘇澳區漁會、頭城區漁會、貢寮區漁會、瑞芳區漁會、萬里區漁會、金山區漁會、淡水區漁會、桃園區漁會、中壢區漁會、新竹區漁會、苗栗縣南龍區漁會、通苑區漁會、臺中區漁會、日月潭區漁會、彰化區漁會、雲林區漁會、嘉義區漁會、南縣區漁會、南市區漁會、高雄區漁會、興達港區漁會、高雄市永安區漁會、彌陀區漁會、梓官區漁會、小港區漁會、林園區漁會、東港區漁會、林邊區漁會、枋寮區漁會、恆春區漁會、花蓮區漁會、臺東區漁會、新港區漁會、馬祖區漁會、金門區漁會、澎湖區漁會、琉球區漁會、綠島區漁會、中華民國全國漁會、中華民國養殖漁業發展協會、財團法人台灣養殖漁業發展基金會、臺灣漁業經濟發展協會、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

副本：本會漁業署（秘書室專責人員、漁政組、養殖漁業組）(含附件)

電 2023/04/20 文
交 16:15:03 章

食品產業學院 112/04/21



1120001422